证券代码:600136　　股票简称:当代明诚　　公告编号:临2019-109号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事项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已于2019 年7月5日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并于2019年7月15日完成封卷工作。

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于2019年8月30日披露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相关文件。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对通过发审会的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2]15号)、《股票发行审核标准备忘录第5号—关于已通过发审会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及封卷工作的操作规程》和《关于再融资公司会后事项相关要求的通知》等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会后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和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武汉当代明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及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武汉当代明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事项的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能否获得上述书面核准文件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0136　证券简称:当代明诚　公告编号:临2019-110号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9月9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72,102,15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6.28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长易仁涛先生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1人,董事游建鸣先生、蒋立章先生、王鸣先生、李秉成先生、冯学锋先生、张里安先生因公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许欣平先生、金韬先生因公未能出席;

3、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高维女士出席会议;公司总经理闫爱华先生、常务副总经理周家敏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孙坤先生因公未能出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名称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2,102,152	100.00	0	0.00	0	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9,325,646	100.00	0	0.00	0	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达晓律师事务所

律师:邓勇、李甜甜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达晓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1368　证券简称:绿城水务　公告编号:临2019-056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896号)核准,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7,162,179股,本次新增股份已于2019年8月23日已经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股份登记手续,公司注册资本由735,810,898元增至882,973,077元。

公司于2019年8月7日、8月23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详见公告:临2019-034、临2019-052),同意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情况,对公司章程中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作相应修改,并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

近日,公司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广西壮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882,973,077元人民币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黄东海

成立时间:2006年09月14日

营业期限:长期

住所:南宁市江南区体育路4号

经营范围:自来水的生产和销售、给排水设施的建设及运营;生活污水处理;给排水电气自动化和信息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水质检测(仅供监测站使用)、管道听漏、检漏、修漏。(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1368　证券简称:绿城水务　公告编号:2019-057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09月09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西南宁市江南区体育路 4 号供水调度大楼五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29,768,49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9.998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黄东海先生主持。大会采取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6人,董事何刚先生、陈永利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陈大任先生、王惠芳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南宁市生源供水有限公司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29,638,497	99.9754	130,000	0.0246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南宁市生源供水有限公司的议案	27,291,913	99.5259	130,000	0.4741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南宁)律师事务所

律师:邓泽民、宋迎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大成(南宁)律师事务所关于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002902　证券简称:铭普光磁　公告编号:2019-066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减持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深圳市达晨创恒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瑞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湖南达晨财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厦门达晨聚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厦门达晨海峡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16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以下简称“减持计划”),公司股东深圳市达晨创恒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达晨创恒”)、深圳市达晨创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达晨创泰”)、深圳市达晨创瑞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达晨创瑞”)、湖南达晨财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晨财鑫”)、厦门达晨聚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达晨聚圣”)和厦门达晨海峡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晨海峡”)作为一致行动人,在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的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600,000股 (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如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进行,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进行。

公司因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故上述一致行动人的减持数量调整如下表,减持计划其他内容不变。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拟减持数量(股)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达晨创恒	2,754,175	4,131,262	不超过1,220,000	不超过1,906,000
达晨创泰	2,501,280	3,751,920	不超过1,170,000	不超过1,755,000
达晨创瑞	2,559,546	3,839,318	不超过1,160,000	不超过1,740,000
达晨财鑫	2,125,000	3,187,500	不超过1,000,000	不超过1,500,000
达晨聚圣	1,648,000	2,472,000	不超过780,000	不超过1,170,000
达晨海峡	417,000	625,500	不超过220,000	不超过330,000
合计	12,005,000	18,007,500	不超过5,600,000	不超过8,400,000

近日,公司收到了股东达晨创恒、达晨创泰、达晨创瑞、达晨财鑫、达晨聚圣、达晨海峡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达晨创恒、达晨创泰、达晨创瑞、达晨财鑫、达晨聚圣、达晨海峡在减持计划预披露后于2019年6月10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开始减持,现减持时间已过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达晨创恒、达晨创泰、达晨创瑞、达晨财鑫、达晨聚圣、达晨海峡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

2、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达晨创恒	集中竞价	2019-6-10	26.87	13.5	0.06
		2019-6-14	29.00	22.5	0.11
		2019-6-17	28.36	9	0.04
达晨创泰	集中竞价	2019-6-10	26.73	26.5	0.12
		2019-6-14	28.90	12	0.06
		2019-6-17	28.40	9	0.04
达晨创瑞	集中竞价	2019-6-10	26.87	18	0.09
		2019-6-14	28.70	9	0.04
		2019-6-17	28.30	7.5	0.04
达晨财鑫	集中竞价	2019-6-10	26.40	28.5	0.14
		2019-6-14	28.70	9	0.04
达晨聚圣	集中竞价	2019-6-10	27.13	26.5	0.12
		2019-6-14	28.26	3	0.01
		2019-6-17	28.20	4.5	0.02
达晨海峡	集中竞价	2019-6-10	27.20	13.5	0.06
合计				210.00	1.00

3、本次减持前后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达晨创恒	无限售流通股	4,131,262	1.97%	3,681,263	1.75%
达晨创泰	无限售流通股	3,751,920	1.79%	3,286,920	1.57%
达晨创瑞	无限售流通股	3,839,318	1.83%	3,494,317	1.66%
达晨财鑫	无限售流通股	3,187,500	1.52%	2,812,500	1.34%
达晨聚圣	无限售流通股	2,472,000	1.18%	2,142,000	1.02%
达晨海峡	无限售流通股	625,500	0.30%	490,500	0.23%
合计		18,007,500	8.58%	15,907,500	7.58%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及实施情况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 规定的要求。

2、达晨创恒、达晨创泰、达晨创瑞、达晨财鑫、达晨聚圣、达晨海峡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日,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截至本公告日,达晨创恒、达晨创泰、达晨创瑞、达晨财鑫、达晨聚圣、达晨海峡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达晨创恒、达晨创泰、达晨创瑞、达晨财鑫、达晨聚圣、达晨海峡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0896　证券简称:览海投资　公告编号:临2019-040

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上海览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览海”)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览海上寿医疗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览海上寿”)分别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签署《关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具体情况

(一)上海览海

2016年12月28日, 上海览海将其持有的公司209,610,000股股票质押给国泰君安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为2016年12月28日,购回交易日为2019年6月28日,具体详见公司于2016年12月30日发布的《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2018年2月,上海览海两次与国泰君安签署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两方)》,分别将其持有的公司7,431,000股股票和3,198,000股股票质押给国泰君安,系对上述股票质押进行补充质押,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3日和2018年2月8日发布的《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2018年6月,上海览海因归还部分贷款向国泰君安购回42,000,000股上述质押股票,并办理完成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22日发布的《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2018年8月,上海览海与国泰君安签署了《股票质押合同》,将上海览海持有的公司420,000,000股流通股补充质押给国泰君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8日发布的《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2019年8月,上海览海因再次归还部分贷款向国泰君安购回101,413,000股上述质押股票,并办理完成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8日发布的《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近日,上海览海与国泰君安就该项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签署了《关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国泰君安同意对上海览海的股票质押交易的还款日进行延期,延期至2019年8月23日。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质押尚未购回,上海览海正在与国泰君安进一步沟通后续延期事宜,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权质押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本公告日,上海览海共持有公司304,642,913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35.05%,累计质押的股票数量为172,226,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56.53%,占公司总股本的19.82%。

(二)览海上寿

2018年5月25日, 览海上寿将其持有的公司82,000,000股股票质押给国泰君安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为2018年5月25日,购回交易日为2018年7月31日,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22日发布的《公司关于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2018年8月和2019年1月览海上寿与国泰君安就上述事项分别办理了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手续, 将购回交易日分别延期至2018年8月31日和2019年4月1日,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10日和2019年1月19日发布的《公司关于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公告》。

2019年2月21日和2019年2月26日览海上寿因归还部分贷款分别向国泰君安购回上述股票20,000,000股和30,650,000股,并办理完成解除质押手续,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2月25日和2019年2月28日发布的《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近日,览海上寿与国泰君安就该项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签署了《关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国泰君安同意对览海上寿的股票质押交易的还款日进行延期,延期至2019年8月23日。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质押尚未购回,览海上寿正在与国泰君安进一步沟通后续延期事宜,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权质押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本公告日,览海上寿共持有公司82,000,000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9.44%,累计质押的股票数量为31,35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38.23%,占公司总股本的3.61%。

二、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的股权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上海览海及其一致行动人共计持有本公司的股份407,621,63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90%。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已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203,576,000股,占其合计持股总数的49.94%,占公司总股本的23.42%。

三、其他说明

上海览海及一致行动人的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目的是上述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延期购回,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上海览海及览海上寿信用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有足够的风险控制空间,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未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若公司股价波动到警戒比例范围时,上海览海及览海上寿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或保证金、提前还款等。

特此公告。

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002495　证券简称:佳隆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4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公告

股东林长浩、林长春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9月9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林长浩先生、林长春先生减持股份的通知,其于2019年9月9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9,701,46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4%。本次减持不会引起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一海通证券一林长浩	大宗交易	2019年9月9日	3.01	8,301,463	0.89
林长春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9月9日	3.03	1,400,000	0.15
合计	--	--	--	9,701,463	1.04

注:a、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林长浩先生于2015年7月31日至2015年8月6日通过“富诚海富通稳胜共赢九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账户“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一海通证券—林长浩”)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1,858,1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7%。2016年9月26日,公司实施201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该管理计划持有公司股份16,601,463股。

b、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林长春先生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减持价格区间为3.01元/股-3.06元/股。

公司控股股东林长浩先生、林长春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自最近一次即2015年5月20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后,累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48.92%减少至44.97%,持股比例累计减少3.95%。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林长浩	合计持有股份	94,795,771	10.13	86,494,308	9.2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6,150,040	3.86	27,848,577	2.98
	有限售条件股份	58,645,731	6.27	58,645,731	6.27
林长春	合计持有股份	54,445,320	5.82	53,045,320	5.6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4,445,320	5.82	53,045,320	5.6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注:本公告所有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承诺及履行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林长浩先生和林长春先生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截止2013年11月4日,上述承诺已实际履行,林长浩先生和林长春先生所持有的股份已于2013年11月4日解除限售。

2、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林长浩先生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6个月后的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截止本报告日,林长浩先生严格按照承诺事项履行,未出现违反该项承诺的情况。

3、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林长春先生承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6个月后的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截止本报告日,林长春先生严格按照承诺事项履行,未出现违反该项承诺的情况。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林平海先生与许巧婵女士为夫妻关系,林平海先生与林长青先生、林长春先生、林长浩先生为父子关系,许巧婵女士与林长青先生、林长春先生、林长浩先生为母子关系,林长青先生、林长春先生和林长浩先生为兄弟关系,同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林平海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许巧婵女士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林长浩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兼总裁。

2、本次减持公司股份前,公司已按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19年3月28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份减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长浩先生、林长春先生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以及相关承诺保持一致。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后续实施进展情况, 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林长浩先生《控股股东减持股份通知书》;

2、林长春先生《控股股东减持股份通知书》。

特此公告!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00523　证券简称:贵航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0

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9月9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贵航股份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13,694,33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2.851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会议,董事长唐海滨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工作指引(试行)》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2人,董事李国春先生、韩文彪先生、陈翠女士、邱红华女士,独立董事毛卫民先生、王晓明先生、任坤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周春光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孙冬云出席会议;公司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3,678,135	99.9970	6,200	0.0003	0	0

2、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及费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3,678,135	99.9970	6,200	0.0030	0	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选举唐海滨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213,678,135	99.9970	是
3.02	选举李国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213,678,135	99.9970	是
3.03	选举徐毅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213,678,135	99.9970	是
3.04	选举于险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213,678,135	99.9970	是
3.05	选举严德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213,678,135	99.9970	是
3.06	选举邱红华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213,678,135	99.9970	是
4.01	选举赵治纲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13,678,135	99.9970	是
4.02	选举郑元武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13,678,135	99.9970	是
4.03	选举王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13,678,135	99.9970	是

2、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选举赵治纲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13,678,135	99.9970	是
4.02	选举郑元武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13,678,135	99.9970	是
4.03	选举王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13,678,135	99.9970	是

3、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5.01	选举周春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213,678,135	99.9970	是
5.02	选举韦亚松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213,678,135	99.9970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修订《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0	0	6,200	0.0030	0	0
2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及费用的议案	0	0	6,200	0.0030	0	0
3.01	选举唐海滨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0	0	0	0	0	0
3.02	选举李国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0	0	0	0	0	0
3.03	选举徐毅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0	0	0	0	0	0
3.04	选举于险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0	0	0	0	0	0
3.05	选举严德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0	0	0	0	0	0
3.06	选举邱红华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0	0	0	0	0	0
4.01	选举赵治纲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4.02	选举郑元武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4.03	选举王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5.01	选举周春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0	0	0	0	0	0
5.02	选举韦亚松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0	0	0	0	0	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贵阳)事务所

律师:贾平、鲍晓燕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0日

债券代码:143039　债券简称:17北方01
债券代码:143303　债券简称:17北方02
股票代码:600111股票简称:北方稀土　公告编号:2019-039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9月9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305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762,288,37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8.506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赵殿清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14人,出席3人,董事赵殿清先生、张日鲜先生、王占成先生出席会议,其他董事因工作原因未能参会;

2. 公司在任监事6人,出席4人,监事郝树宝先生、顾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参会;